

醫療場域中的性別觀

廖筑君

馬偕紀念醫院

- 一、 到底性別是什麼?生理性別、心理性別、社會文化的性別
- 二、 性別刻板印象
- 三、 醫學教育中的性別教育:解剖學教了我們什麼?醫學課程中的性別?
- 四、 醫療環境中的性別議題:在醫療體系中，如何擁有性別思考?
- 五、 為什麼要有性別概念?
- 六、 醫院常見的性別議題
- 七、 大家都很怕的性騷擾

本法所稱性騷擾，係指性侵害犯罪以外，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，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：

- 1、以該他人順服或拒絕該行為，作為其獲得、喪失或減損與工作、教育、訓練、服務、計畫、活動有關權益之條件。
- 2、以展示或播送文字、圖畫、聲音、影像或其他物品之方式，或以歧視、侮辱之言行，或以他法，而有損害他人人格尊嚴，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、感受敵意或冒犯之情境，或不當影響其工作、教育、訓練、服務、計畫、活動或正常生活之進行。

性騷擾防治法規定之性騷擾態樣可分為下列二種：

1. **交換性騷擾**：性侵害犯罪以外，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，並以該他人順服或拒絕該行為，作為其獲得、喪失或減損與工作、教育、訓練、服務、計畫、活動有關權益的條件。
 2. **敵意環境之性騷擾**：性侵害犯罪以外，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，並以展示或播送文字、圖畫、聲音、影像或其他物品之方式，或以歧視、侮辱之言行，或以他法而有損害他人人格尊嚴，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、感受敵意或冒犯情境，或不當影響其工作、教育、訓練、服務、計畫、活動或正常生活之進行。
- 八、 性騷擾型態 高達7成3屬肢體騷擾
 - 九、 臺灣有個世界第一名！三個有關性別的法律:性別工作平等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性騷擾防治法
 - 十、 人的需要
 - 十一、 如何與病患溝通
 - 十二、 請善用心理衛生資源